

建设单位环保措施承诺书

北京市朝阳区生态环境局

我公司现向贵局申请审批《北京市轨道交通首都机场线增设望京南站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我公司郑重承诺：

(1) 本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述基础资料真实有效；

(2) 本项目针对运营期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，采取措施如下：

①声环境：选用低噪声设备，合理布设设备位置，连接处采用柔性短管；

②水环境：设置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；针对化粪池等重点区域做好防渗工作，加强对化粪池等设施及配套管网的检修维护的工作；

③固体废弃物：生活垃圾集中分类收集后由当地环卫管理所派车清运，最终均纳入北京市垃圾处理系统。

(3) 我公司将按照项目环评批复文件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，全面落实施工期和运营期各项环境保护措施，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》《北京市水污染防治条例》等法律法规以及国家、地方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，坚持“三同时”原则，严格加强环境管理，保证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，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，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，减少或避免对环境的影响。；

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

2024年11月18日

